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关于浙江省 2012 年国 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3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审查报告

> (2013年1月29日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五次会议通过)

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省财政厅受省人民政府委托提出的《关于 2012 年全省和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全省和省级预算草案的报告》。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根据代表们的审议意见,对预算报告和预算草案进行了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2012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和困难挑战,我 省各级政府和财政部门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 认真执行省十一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努力组织财政收入, 继续优化支出结构,推进财政改革,加强财政监管,促进了 我省经济企稳向好和社会和谐稳定。全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 良好,预计全省和省级财政收支平衡。同时,预算执行中还 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如财政收支矛盾比较突出,预算编制 的完整性、预算执行的均衡性仍需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有待进一步提高等。对此,各级政府和财税部门要高度重视, 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 二、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省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3 年全省和省级预算草案,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我省的实际,体现了增收节支、统筹兼顾、注重绩效的原则,总体是可行的。建议批准省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3 年省级预算草案,同意《关于 2012 年全省和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全省和省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 三、201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必须认真贯彻干好"一三五"、实现"四翻番"的决策部署,遵循"促进发展、保障民生、科学理财、加强监管"的理财原则,为建设物质富裕精神富有的现代化浙江提供保障和支持。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建议:
- (一)发挥财税职能,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推进"四大国家战略举措"、"四大建设"等重大决策部署的实施。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传统优势产业改造提升,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促进农业现代化建设。支持金融综合改革,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完善政策措施,推进新型城市化建设,加大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扶持力度,提升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
  - (二)努力增收节支、缓解财政收支矛盾。依法组织收

入,确保财政收入平稳增长。落实结构性减税和"清费减负"政策,积极涵养税源,稳妥做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工作。继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对农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和社会保障等重点领域投入,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支出管理,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切实降低行政成本。

- (三)深化财政改革,健全公共财政体系。深化政府全口径预算改革,进一步推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障基金预算、政府性债务收支计划编制管理工作,增强财政资金统筹力度,促进政府财力资源有效配置。继续整合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加快专项性一般转移支付制度改革。进一步健全生态补偿机制,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深化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等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财政运行机制。
- (四)强化财政监管,提高依法理财水平。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重点做好民生工程和重大项目的绩效评价和绩效审计工作。加强基层财政建设,强化乡镇财政监管职能,促进基层财政管理的制度化和规范化。加快推进数字财政建设,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深化预决算信息公开,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积极推进"三公"经费公开工作。加强作风建设,进一步提升财税服务质量。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